

鲤城启动停车不便利专项治理

清理“僵尸车” 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停车泊位错时共享



近期,鲤城启动城市居民停车不便利专项治理工作,多部门联合施策,聚焦商圈景区、老旧街巷、校园医院周边等重点区域,全力破解停车难题。



鲤城启动停车不便利专项治理,清理“僵尸车”。



■ 通讯员 赖良德 融媒体记者 张素萍 文/图

盘活闲置资源 推行泊位错时共享

长期霸占公共车位的“僵尸车”是此次整治行动的首要目标。这些车辆一停数月甚至数年,不仅挤占了本就紧缺的停车资源,也带来安全隐患。整治行动启动后,执法人员开启拉网式排查,逐车登记造册,通知限期驶离,逾期未清理的依法拖移,让公共资源真正“流动”起来。截至目前,有关部门已清理“僵尸车”十余辆。

此外,鲤城还大力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停车泊位错时共享。今年,打锡街政务服务中心大院内部分泊位继续向周边居民免费开放;“五一”假期,全区13个政府机关、学校

及企事业单位免费开放停车场,提供车位1649个,有效缓解了古城假日停车压力。

紧盯重点区域 破解瞬时拥堵

针对校园和医院周边瞬时停车流大的痛点,多部门立足实际,精准破解难题。

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鲤城院区停车位紧张,常有车辆在此排队等候进场,周边道路较为拥堵。对此,鲤城交警与医院建立联动机制,高峰时段加强巡逻和停车引导;医院通过公众号发布停车攻略,告知就医市民周边停车场位置及余位信息,减少不必要的绕行。

学校门口也是此次治理重点之一。上下学高峰期,接送车辆临时占道,容易造成拥堵。为此,警校联动推行“错峰上下学”和“爱心护学岗”,上下学期间交警在校园周边实行“动态巡逻+定点引导”模式,既保障家长的临时停靠需求,也减少对道路交通的影响。

严打违规收费 科技助力找车位

商圈、景区的停车乱象被纳入整治范围。涂门街通淮关岳庙对面的宣武巷与灵慈街一带,曾存在私人引导车辆违停并违规收费的现象,鲤城对该区域启动专项整治,通过入户普法宣传、集中整治、

常态化巡查等方式,对违规收费行为进行严厉打击;同时,引导市民前往市文化宫及总站商贸城周边的合规停车场停车,倡导公共交通绿色出行。

在加强管理的同时,有关部门积极通过科技手段为游客找车位提供便利。一方面,依托闽政通、“一部手机游泉州”小程序实时更新停车位数据,方便游客查询余位、精准导航;另一方面,联动地图导航企业,根据实时流量规划停车指引,推荐“慢游古城”的出行模式。

下一步,鲤城将持续深化专项治理,坚持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,完善多部门联动的停车管理体系,以更优的出行环境回应群众期盼,让古城交通既有“烟火气”更有“文明范”。



城西路 垃圾桶已修好并扶正

网友“日月之约”反映:泉州市区城西路龙头山公交站旁,垃圾桶破损倾斜,影响市容,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派人处理。

泉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回复:我们会通知相关部门尽快处理。

96339 回访时,网友“日月之约”回复:垃圾桶已修好并扶正了。

昌盛路 盖板噪声有所降低

黄先生来电:我是丰泽区石头街花苑的业主,我们小区楼下昌盛路靠近通港西街路口有两条排水沟,部分金属盖板松动了,车辆一经过就“哐哐”响。

泉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回复:我们转给相关责任单位处理。

96339 回访时,黄先生回复:最近盖板噪声降低了一些。

溪滨路 工地夜间不再扰民

吴先生来电:位于惠安县紫山镇溪滨路的惠安天韵一品工地,长期夜间施工,各种机械作业的噪声很大,影响附近居民休息。

惠安县城管局回复:我们让执法人员到现场了解和处理。

96339 回访时,吴先生回复:工地夜间不再扰民。

丰田路 雨水井盖已经更换

陈先生来电:泉州市区丰田路18号门口的水泥路面上有一个方形的井盖破损,钢筋裸露,存在交通安全隐患。

泉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考评中心回复:我们会转给责任单位处理。

96339 回访时,陈先生回复:已更换新的井盖。

(张小玲 柯丽娟 肖打刘燕婷 整理)

盼硬化绿化带方便乘客

泉州交发集团: 绿化带暂无法硬化

吴女士来电反映:丰泽区丰海路泰禾广场对面后厝公交站的站牌立在绿化带边,看线路要踩踏在绿化带上,雨天踩一脚泥,希望部门可以协调一下,硬化处理这一小块绿化带,方便乘客乘车。

泉州交发集团客服热线回复:我们已向该绿化带权属单位反映此事,该单位工作人员说绿化带不能随意改造和硬化,因此此处的站牌只能先维持现状。

信号灯设置不合理

晋江市交警大队: 已经重新优化

吴先生来电反映:晋江市和平路高霞路口的信号灯设置有点问题,车辆从和平路左拐常常需要等

三轮红灯,希望交警部门优化调整。

晋江市交警大队回复:经调查,情况属实。目前我们已对该路口的信号灯放行模式重新进行优化,以进一步提高左转车辆通行效率。

产权证无法办理

安溪县城厢镇政府: 因违建仍在处置中

吴先生来电反映:我是安溪县城厢镇正祥溪山安邸小区的业主,开发商交房前在原本采光井的位置浇筑水泥板。现在开发商未交罚款,导致业主的产权证无法办理,影响我们的房产交易。

城厢镇政府回复:开发商存在违建行为,目前处于行政诉讼阶段,行政处罚还未执行。在违法建设处置决定执行完毕前,不动产登记机构不予办理产权登记、转移、抵押等手续。

(刘燕婷 张小玲 柯丽娟 整理)